

晋城市油气中断事件应急指挥部及其办公室、各成员单位职责

指挥机构		主 要 职 责
市指挥部		(1)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有关油气中断事件应急工作决策和部署； (2) 指挥、协调全市油气中断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及时向市委、市政府汇报相关工作实施和进展情况； (3) 研究部署油气中断事件应急工作，协调解决重大问题； (4) 决定启动或终止油气中断事件的应急响应，负责油气中断事件应急工作信息发布； (5) 成立应急专家组，为应急响应提供应急支撑，指导和督查县（市、区）人民政府油气中断事件应急工作； (6) 完成市人民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指挥长	市政府分管能源工作的副市长	全面领导市油气中断事件应急工作，研究确定重大决策和工作意见，统筹指挥应急处置工作。
副指挥长	市政府协管能源工作的副秘书长	
	市能源局局长	
指挥部办公室		(1) 负责市指挥部的日常工作，贯彻落实市指挥部的各项工作部署； (2) 收集汇总分析报告各相关部门油气中断事件信息，判断油气供应情况，向市指挥部提出应急处置建议，及时向市指挥部及其成员单位通报应急处置工作情况； (3) 根据市指挥部指示，协调指挥部成员单位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4) 综合有关情况，起草油气中断事件应急工作有关文件； (5) 负责监督、检查、指导、协调全市油气中断事件应急工作； (6) 负责《油气中断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修订工作，并监督应急预案的执行情况； (7) 负责油气中断事件应急宣传、培训和演练； (8) 完成市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指挥机构		主 要 职 责
成员单位	市委宣传部	协调新闻媒体按照市指挥部发布的信息做好新闻报道和舆论引导工作，做好舆情监测和网络舆情调控。
	市委网信办	指导做好油气中断事件网络舆情引导和调控管控。
	市委新闻中心	按照指挥部统一口径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协助做好上级媒体记者现场采访报道和服务工作。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参与拟定油气行业发展战略和规划；统筹协调全市油气保障工作；组织油气的紧急调度和交通运输协调。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负责紧急状态下重要物资生产组织工作；按照现行医药储备体系，负责市级应急医药用品的调拨供应。
	市公安局	维护油气中断事件储存、调运、供应等场所的治安秩序，配合有关部门积极预防、妥善处理因油气中断事件引发的群体性事件和社会骚乱。
	市民政局	负责对因事件造成生活困难的群众按规定予以基本生活救助。
	市财政局	根据市政府批示筹集、安排、审核、实施本预案所需费用，确保及时足额到位。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负责收集、整理全市地质灾害险情情况；组织、指导、协调、监督灾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指导开展灾区次生地质灾害动态监测和预报预警工作。
	市生态环境局	负责突发事件对大气、水体、土壤环境造成影响的环境应急监测工作，并根据监测结果及时提出次生环境污染的防控建议；监督事件责任单位及专业处置单位对现场产生的危险废物实施无害化处置；参与突发事件调查处理。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负责监督指导城镇燃气企业做好城镇燃气管网及配套设施的安全监管、抢修协调与运行恢复；开展燃气使用安全宣传指导；配合开展油气中断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

指挥机构		主要职责
成员单位	市交通运输局	组织道路抢修、维护，保障公路运输畅通，根据油气中断事件应急工作的需要及时安排运输车辆。
	市农业农村局	负责提供因生产安全事故、地质灾害等原因引发的油气中断事件发生区域农业资源信息。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负责组织协调医疗卫生应急救援和卫生防疫工作；保障受灾群众集中安置点医疗、卫生、防疫工作。
	市应急管理局	负责指导油气生产经营企业的安全生产及安全监管工作，促进油气安全生产和稳定供应；根据需要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和救援队伍参加油气中断事件的应急救援；依法承担生产安全事故调查、核查和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情况；负责突发事件应急救援过程中提供地震监测、预报预警等工作，为及时预警预防油气中断事件发生提供科学依据。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负责油气供应中断时依法维护市场秩序，配合价格主管部门开展油气市场价格的监督检查，依法查处价格违法行为。
	市能源局	负责油气预测预警，监测全市油气发展状况，发布油气信息，参与油气运行调节和应急保障；拟定全市石油、天然气战略储备规划，提出石油、天然气战略储备收储、动用建议；负责油气管道建设和保护；对油气经营者在应急工作中应承担的义务进行监督；组织油气中断事件的应急准备和处置工作。
	市气象局	负责提供油气中断事件发生地及抢险救援过程中的气象信息。
	市总工会	依法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协调相关单位做好赔偿等善后工作。
	市融媒体中心	配合相关部门，协调相关媒体做好处置油气中断事件的信息发布、应急公益宣传及应急广播等。
	晋城军分区战备建设处	协调参与油气中断事件应急处置相关工作。

指挥机构		主要职责
成员单位	武警晋城支队	组织所属部队参与油气中断事件应急处置相关工作。
	市消防救援局	负责参与造成油气中断事件的生产安全事故的抢险救援工作；负责进行现场救援，制定泄漏、爆炸和灭火的扑救处置方案；组织搜救伤员；控制易燃易爆物质泄漏、有关设备容器的冷却和救援后的洗消工作。
	国网晋城供电公司	负责做好油气中断事件应急救援的电力保障工作。
	中国移动晋城分公司、中国联通晋城分公司、中国电信晋城分公司	负责做好油气中断事件应急救援的通信保障工作。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及上一级应急指挥部有关应急工作的决定，组织本地区建立完善应急组织体系和应急救援预案；当发生油气中断事件时，及时向市指挥部报告情况，并在第一时间采取应急处置措施开展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工作。
	相关油气供应企业	建立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定期开展培训和演练，配备相应的应急装备和器材，做好必要的应急救援资金准备，参与油气中断事件的应急救援。